

证券代码：603665

证券简称：康隆达

公告编号：2022-079

浙江康隆达特种防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关于 2022 年限制性股票和股票期权激励计划 激励对象名单的公示情况说明及核查意见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浙江康隆达特种防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2 年 9 月 23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 年限制性股票和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2 年限制性股票和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9 月 24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官网（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对《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和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以下简称“《激励计划》”）中确定的激励对象姓名和职务在公司内部进行了公示，具体情况如下：

一、公示情况及核查方式

1、公司对拟激励对象的公示情况

公司除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官网（www.sse.com.cn）上披露了《激励计划》、《康隆达 2022 年限制性股票和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等公告外，并于 2022 年 9 月 26 日通过公司官网和公司内部宣传栏公示了《2022 年限制性股票和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

（1）公示内容：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和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姓名及职务。

（2）公示时间：2022 年 9 月 26 日至 2022 年 10 月 9 日。

（3）公示方式：公司官网和公司内部宣传栏。

（4）反馈方式：以电话或当面反映的形式向公司监事会反馈，公司监事会对相关反馈进行记录。

(5) 公示结果：截至公示期满，公司监事会未收到任何员工对本次拟激励对象提出的任何异议。

2、公司监事会对激励对象的核查方式

公司监事会核查了本次激励计划拟激励对象的名单、身份证件、拟激励对象与公司（含控股子公司，下同）签订的劳动合同或聘用合同、拟激励对象在公司担任的职务等资料。

二、监事会核查意见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对拟激励对象名单的公示情况及监事会的核查结果，监事会发表核查意见如下：

1、列入本次《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人员具备《公司法》、《管理办法》、《公司章程》等文件规定的任职资格；

2、激励对象的基本情况属实，不存在虚假、故意隐瞒或致人重大误解之处；

3、授予激励对象不存在《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不得成为激励对象的情形：

(1) 最近 12 个月内被证券交易所认定为不适当人选；

(2) 最近 12 个月内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认定为不适当人选；

(3) 最近 12 个月内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政处罚或者采取市场禁入措施；

(4) 具有《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形的；

(5) 法律法规规定不得参与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的；

(6) 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情形。

4、列入本次《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人员符合《管理办法》《激励计划》等文件规定的激励对象条件，为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管理/技术/业务人员。

5、本次《激励计划》激励对象不包括公司监事、独立董事、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及其配偶、父母、子女。

综上，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对激励对象的公示程序合法合规，本次列入《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均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激励计划》所规定的条件，其作为《激励计划》激励对象的主体资格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浙江康隆达特种防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2 年 10 月 11 日